

## 论工程建设监理对施工合同的管理（二）监理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4/2021\\_2022\\_\\_E8\\_AE\\_BA\\_E5\\_B7\\_A5\\_E7\\_A8\\_8B\\_E5\\_c59\\_52476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4/2021_2022__E8_AE_BA_E5_B7_A5_E7_A8_8B_E5_c59_524766.htm)

在施工过程中，监理要适时合理地签发停工警告、停工令和复工令。停工警告是指由监理工程师签发的，由于承包方拒不执行监理通知或者工程施工出现严重、安全、环保隐患，如继续施工将出现严重质量、安全、环保事故或其他严重损失时，强制承包方迅速采取处理措施的警告性文件。停工令是指由监理工程师签发的，由于承包方严重违反规程规范和合同要求，已经出现重大质量、安全、环保，或者如果继续施工将对本工程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时，勒令承包方停工整顿或进行事故处理的指令性文件。由于其他原因，如地质条件已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意外情况必须立即停止施工，研究处理措施时，监理工程师可下达停工令。复工令是指由监理工程师签发的，承包方在接到停工令后，根据监理工程师的指令进行认真处理并达到要求，书面递交复工申请后，同意承包方继续进行正常施工的指令性文件。在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会经常发生进度拖延的情况，如果这种拖延影响合同竣工工期，承包方又无延期的正当理由，或有正当理由，但经双方协商后仍可采取措施弥补已经损失的工期，这里监理工程师可以通知承包方，采取经监理工程师同意的必要措施加快进度以满足期限要求。但如果发生以下几种情况时，则应将整个工程或局部工程的竣工时间作适当延期。第一，增加了工程项目，改变了工程性质或增加了工程量，提高了工程质量要求。第二，施工中遇到了罕见的恶劣气候条件。第三，由于业主方面

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或妨碍了工程的进行。第四，其他不是由于承包方原因造成的延误。凡遇到这四种情况时，监理工程师应在与业主、承包方磋商以后，确定工期处长的期限，并通知业主和承包方。另外，正确地、公正地处理合同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分担总量，也是合同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工程建设施工期有长有短，施工条件千差万别，实施过程中面临的未知因素也较多，因此，风险相对较大。当遇到这些在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中没有明确载明应当由谁承担的风险，并已造成损失时，虽然各方都有责任，但往往都把风险推向对方。这时监理工程师应站在公正的立场上，公平合理地妥善处理。一般来说，在判断承担风险的责任方面，应以最易克服或解决这些风险的一方承担更多的责任。应由业主方承担的风险有：施工现场准备方面的问题；施工条件的变化问题；工程量的变化问题；施工图纸供应不及时或设计缺陷和特殊风险等问题。应由施工承包方承担的风险有：投标书中的问题；承包方自己的能力问题；对新的工程项目和市场环境不熟悉问题；安全方面的问题等。应由双方共同承担的风险有：物价上涨问题；材料供应不足问题；合同条款方面的问题等。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各种风险是客观存在的，对于这些风险，既不能在招投标时完全预见和把握，也不能在执行中完全避免。为了尽量减少风险，避免由于风险造成的损失和争执，业主在招标文件中应尽可能提供充足的资料，制定明确的合同条款和规范，承包方则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仔细地分析和估计可能出现的风险，慎重编制投标文件。在合同挂靠过程中，如双方出现争端，则应尽量通过协商解决，不要轻易诉诸法律程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